

盘县老黑山光伏项目东区 12MW 目前施工情况汇报

2017 年 9 月 9 日，因林业局要求，光伏东区至今处于停工状态。停工前施工进度如下：

- 1) 光伏东区场区场平完成 90%；
- 2) 桩机钻孔施工完成 1600 个；
- 3) 混凝土灌注桩施工完成 600 个；
- 4) 电缆沟开挖完成两道；
- 5) 支架安装无完成品（除一组样板）；

现场机械、材料使用情况：

搅拌机一台，挖机 2 台，破碎机 2 台，打孔机 2 台；
原材料砂石、水泥各进场一车；

我监理部就现场施工质量情况进行了检查，发现施工现场仍然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1、场地平整和道路（进场和场内道路）不符合设计要求；
- 2、地下设施：电缆沟个别断面不符合设计要求；给排水未施工；
- 3、同一组串的桩位偏差较大，不在同一直线上（轴心位移大于 20MM）；
- 4、同一组串的桩基及管桩高度偏差较大，不利于后期支架及组件安装。
- 5、桩机钻孔时角度不垂直而导致桩孔倾斜，不利于后期支架以及组件安装。
- 6、混凝土灌注桩浇筑不密实，振捣棒未振捣到位，管桩桩基础不牢固；
- 7、在支架安装过程中缺丝少垫现象严重；
- 8、钻机钻杆垂直度把控不好，造成桩孔倾斜，灌注桩箍筋绑扎不牢固，存在缺失现象；
- 9、灌注混凝土前，清孔不彻底。个别桩孔深度不符合设计要求。
- 10、混凝土采用自拌，无配合比单，现场无测量器具，无法满足强度 C30 的要求；
- 11、安全技术交底不到位；
- 12、支架横梁不顺直；
- 13、现场施工人员无专业的施工工器具；
- 14、现场无安全警示标牌标语等。仅少数施工人员佩戴安全帽；
- 15、现场材料堆放混乱，未做到人走料清；

结论：

- 1、要求施工单位管理机构人员配备齐全并必须到岗；
- 2、要求施工单位内业资料及时报送监理部审查；
- 3、要求施工单位加大现场管理力度，责任到人，奖罚分明；
- 4、要求施工单位按工序进展报审、报验；
- 5、要求施工单位必须按图施工，对监理部下发的通知单、联系单及时整改回复；
- 6、要求施工单位内、外业同步进行，认真做好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工作；

	
光伏东区场区道路	光伏东区进场道路整平
	
桩机成孔质量情况	
	
孔深深度质量检测	

	
混凝土灌注桩质量检查	电缆沟开挖深度质量检查
	
同一组串桩基、桩位、管桩高度偏差测量	支架安装角度偏差
	
混凝土灌注桩施工工艺质量	